

叶县田庄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落实情况

在 2024 年，田庄乡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准则，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工作。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通过县政府政务信息公开平台，累计发布信息超 30 条。同时，充分利用新媒体渠道，在微信视频号发布信息多达 200 余条。这些举措极大地便利了群众，让他们能够及时知悉我乡各项办事流程与工作动态，有效提升了政府工作透明度。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说明

2023 年，田庄乡无依申请公开信息。

三、信息管理机制强化

为优化政府信息管理，田庄乡进一步完善了信息公开领导机制。对田庄乡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的管理进行了规范化提升，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制度，构建了严谨的审查体系，规范信息从采编到发布的全流程。通过这些措施，确保了政府信息能够及时更新，且发布格式规范、内容准确。

四、公开平台建设成果

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田庄乡着重打造规范化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紧密围绕乡内中心工作，针对群众广泛关注的产业发展规划、就业创业扶持、重大项目进展、乡村环境整治、民生政策等重点领域，做到及时、精准公开。对于涉及的各类法规政策解读、部门文件详情、救助补助资金发放明细等内容，也在第一时间予以公示。此外，积极强化与政务媒体的合作联动，借助微信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全方位加强对重点项目建设情况、法律法规普及、政策宣传解读以及日常工作信息的发布，营造了良好的信息传播与舆论氛围。

五、监督保障措施实施

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稳定开展，田庄乡进一步健全了相关工作机制。安排专人负责公开专栏的日常运营监管与内容更新维护，确保平台的正常运行。同时，积极配合县政府相关部门的抽查与检查工作，对于检查中发现的任何问题，均在第一时间进行整改，全力保障信息公开平台规范、有序运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当前存在问题

公开内容的涵盖范围不够广，还有很多群众关心的实事未公开
公开的信息不够及时，时效性不够

二、针对 2023 年问题改进情况

一是政策解读质量不高，主要内容解读较简单。安排各站所专业人员对公开内容进行审核校对，确保公开内容详实，从群众最关心的角度入手，将政策解读到位。

二是在工作存在不严谨的问题，比如在部分稿件中存在错别字和更新不及时现象。安排专门人员完成稿件材料的编辑，并落实三审三校，做到专人检查，主管副职校对审核，主要领导签发。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